永城市第十一小学交通安全应急预案

为了确保师生的人身安全，严格执行《学校安全工作制度》，保证一旦发生安全事故能够及时处理，特制定我校交通安全应急预案。

一、成立安全领导小组

　　组 长：赵永香

副组长：朱锋 石凯 付晓玲

　　成 员：李红浦 薛波 朱清峰 孙静华 李敏 张冲

　　二、安全工作措施

　　（一）加强管理

　　1.建立在开学初和节假日前集中对学生进行交通安全教育制度。

　　2.建立路队制度。结合学校实际情况放学统一排队，在路上要求学生靠右边行走，确保安全。

　　3.值班人员要按时到岗，在学生集中上下学的时段，维护好校门前道路交通秩序，以确保学生人身安全。

　　4.遇到雨雪天气时应提前通知各年级学生提前放学或者延迟上学，并在大门口引导学生安全离开学校。

　　5.要对校园周边安全隐患及时进行排查，发现问题立即上报，及时整改。

　　6.在距离学校一定距离的位置设立“前方有学校车辆慢行”等警示牌，提醒司机减速慢行，注意过往学生，避免交通事故发生。

　　（二）加强教育

　　1.学校通过举办交通安全展览.安全出行班会等活动，让学生了解交通法规和可能存在的交通安全隐患，知道发生交通安全事故的规律，提高防范意识，科学减少事故的发生。

　　2.要利用家长会.电话等方式积极与家长沟通，请家长和学校共同做好学生的交通安全教育工作。提醒学生在上下学路上注意交通安全，不要让孩子过早到校，不要在马路上追逐打闹，不要斜穿马路，避免上下学途中交通事故发生。

　　三、事故发生后应采取的措施

　　1.迅速启动《学校交通事故应急预案》。立即拨打电话120，请求急救中心抢救伤员。同时拨打110电话请求交管部门处理事故。

　　2.学校领导如在现场要迅速报告上级领导部门；如不在现场，在向上级报告的同时，要迅速赶到现场。

　　3.要尽快采取科学措施抢救伤员。对伤口大量出血的伤员可立刻用手捂住出血处；对骨折的伤员，不要移动骨折部位，应等待救护人员进行处理。

　　4.要维护现场秩序，记录肇事车辆车牌号码，等待交管部门处理。

　　5.做好伤亡学生家长的工作.保险理赔以及协助交管部门做好事故调查处理工作等。

　　6.未尽事宜，以紧急通知为准。